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8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斯股份	股票代码	00249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郗惠宁	徐亚平	
电话	03175090055	03175090055	
传真	03175115789	03175115789	
电子信箱	huasi@huasigufen.com	huasi@huasigufe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833,882,864.06	638,715,511.60	30.56%	518,752,33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824,397.71	84,232,763.30	12.57%	72,541,95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317,627.21	80,966,647.12	7.84%	70,464,31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4,339,606.27	76,106,089.99	-460.47%	-5,519,174.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7	-1.75%	0.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7	-1.75%	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8%	8.48%	-1.20%	7.75%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2,140,326,450.93	1,419,413,363.85	50.79%	1,087,585,16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91,925,121.81	1,025,839,780.22	35.69%	967,688,326.00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8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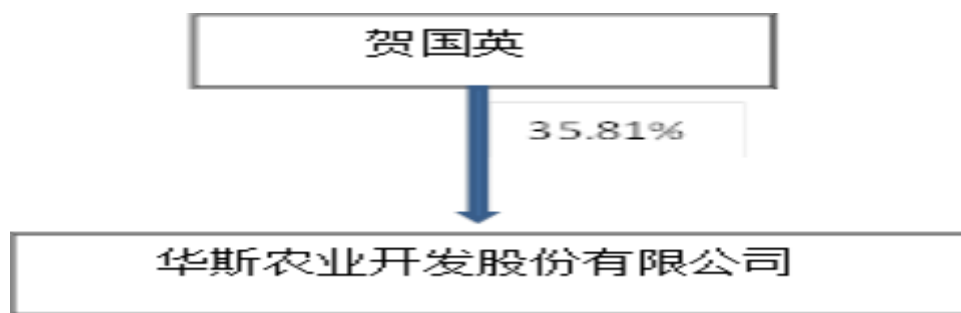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贺国英	境内自然人	35.81%	62,400,000	46,800,000	质押	13,000,000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7%	4,472,000	4,472,000		
华安基金公司—工行—外贸信托—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04%	3,562,000	3,562,000		
新疆鼎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2,730,000	2,730,000		
诺安基金—光大银行	其他	1.52%	2,652,000	2,652,00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9%	2,600,000	2,600,000		
贺树峰	境内自然人	1.41%	2,457,000	2,457,000		
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2,047,997	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其他	1.11%	1,927,950	1,927,950		
贺增党	境内自然人	0.79%	1,375,070	1,031,3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贺国英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贺树峰是贺国英的堂弟，构成关联关系。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4年，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管理层和全体职工共同努力下，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战略经营目标，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努力调整业务结构、加快技术创新，管理水平明显提升，企业文化稳步推进，节能减排效果明显，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主要经营指标继续保持增长。

2014年，公司在原有产业链基础上，已完成了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的工作，打通了整个行业的产业链条，为今后公司在行业内的掌控能力以及做大做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2014年，华斯国际裘皮城商户都取得了可喜的经营成绩，营业收入实现100%的增速，扩大了华斯裘皮城在整个京津冀地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为华斯产业园建设以及华斯裘皮城二期的运营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肃宁县国际毛皮交易中心（京南裘皮城承建）已全部建成于2014年6月26日正式开业投入使用，该市场建筑面积130626.13平方米，拥有商铺752户，露天摊位约844个，是肃宁及其周边区域裘皮原料交易的核心市场。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入住率为100%。

3、海外农场貂种孕育初见成效，2013年公司通过香港子公司分别在丹麦、拉脱维亚收购8个貂场，貂场的基本运营良好，种貂培育效果良好，为今后帮助国内养殖户引进国际优良水貂品种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也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在行业上游的掌控能力。

二、公司未来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我国裘皮消费呈现出快速上升的趋势，已成为全球裘皮消费大国之一。近几年来，随着中国国内对裘皮消费的升级，中国裘皮行业的发展将迎来巨大的改变，同时，裘皮行业将为提升国民生产总值都起到积极作用。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已在裘皮行业形成上下游完整产业链布局。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京南裘皮城参与上游原皮市场建设，并利用前次募集资金建成北京研发设计中心，同时在全国拓展销售渠道开设直营店。公司作为中国裘皮行业领导者，将在现有布局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产业链中各环节的深层次发展。在上游原皮市场，公司将引入国际先进的原皮交易模式，推行原皮分级标准，使原皮交易规范化、品牌化、市场化。在生产环节，公司将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建设国际化的裘皮服饰生产基地，推动裘皮行业生产现代化、集群化、科技化。在终端销售环节，公司将扩大自主品牌裘皮服饰销售比例，拓展自主品牌裘皮服饰直营店建设，树立品牌形象，

提高品牌价值。通过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华斯股份将进一步巩固自身行业领导者地位，发挥产业集群优势，提升企业公众形象，发展自主品牌，引领行业发展方向，成为拥有一流原皮资源、一流设计人才、一流生产基地、一流销售渠道、一流裘皮品牌的现代化国际知名全产业链裘皮企业。

（三）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计划

1. 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公司的行业龙头地位和企业优势，在全产业链布局完成的情况下，未来主要致力于打造华斯产业园区，将华斯产业园打造成为集中体现当今世界裘皮文化精髓的现代化工业园区；成为裘皮博览、休闲、旅游购物的天堂。为国内裘皮产业走向国际化、时尚化奠定坚实基础。

2、具体部署

（1）整合上游资源。加强海外农场貂种培育，为国内农户引进高端水貂品种打基础；发挥裘皮原材料市场二期的整合国内裘皮原材料市场资源的作用，加大公司对原材料市场的把控力，推动国内裘皮原材料交易模式的升级。

（2）继续加快下游渠道建设。建设毛皮产业园二期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增强公司在下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以及在行业内的控制力。

（3）建设公司非公开募投项目。促进公司生产及销售环节发展，增强公司在产业链中下游的竞争力。

（4）继续提高设计能力，除自有的设计团队以外公司与意大利和香港设计师合作，进一步的提高了设计能力，使设计更能适应多元化的市场需求。

（5）科技创新，公司是科技部在全国认定的“十二五”首批15家科技合作基地之一，公司将研发裘皮加工新工艺、新产品，同时进行裘皮硝染绿色环保工艺开发研究，提升裘皮加工技术领域的国际地位和竞争力。

（四）经营发展过程中的风险及对策

1、公司发展计划的实施会产生大规模资金投入，同时公司业务会迎来快速发展，在这样的背景下，对公司管理、技术和制度创新等方面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和挑战；

2、未来的研究、生产和市场开拓过程中，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如果维持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来源如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到公司上述目标和战略的实施；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要求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名称	2013年1月1日		
	变更前金额	变更金额	变更后金额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197,686.45	(16,197,686.45)	---
递延收益	---	16,197,686.45	16,197,686.4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报表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变更前金额	变更金额	变更后金额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638,504.78	(21,638,504.78)	---
递延收益	---	21,638,504.78	21,638,504.7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4,679.81)	124,679.81	---
其他综合收益	---	(124,679.81)	(124,679.8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报告期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报告期的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减少1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SIA VELVET MINK A	收购
河北华源服装有限公司	收购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沧州市华晨皮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皮草”）	注销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